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文件

苏交学办〔2023〕53号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关于公开征求 《环氧高聚物稳定钙基脱硫灰道路基层施工 技术规范》团体标准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和专家：

根据《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由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公路标准分委组织，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交通运输局、江苏赛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大学、南京江北生态环境科技园有限公司和江苏国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合起草了《环氧高聚物稳定钙基脱硫灰道路基层施工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为进一步提高团体标准质量，现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为2023年7月10日至2023年8月8日。

公开征求意见期间，有关单位和个人若对标准文本有修改意见，可将意见填入《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中（若无意见，也请予以勾选并反馈），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等形式反馈给学会标准委办公室。

联系人：束佩璟

电话：025-58786635

电子邮箱：jscts_kjzx@qq.com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建邺路 168 号 7-2 号楼 201 室

邮编：210004

附件：

- 1.《环氧高聚物稳定钙基脱硫灰道路基层施工技术规范》
征求意见稿
- 2.《环氧高聚物稳定钙基脱硫灰道路基层施工技术规范》
编制说明
3.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

2023 年 7 月 10 日

